

证券代码：600656 证券简称：博元投资 公告编号：临2014-019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4年1月30日起停牌筹划重大事项；于2014年2月11日、2014年3月4日，召开七届董事会第27次会议、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方案等相关议案；于2014年3月1日发布了《关于非公开发行预案及募集资金可行性分析的更正公告》，对非公开发行预案内容进行了部分更正。

公司目前正组织相关中介机构进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尽职调查工作，并督促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珠海富锦天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珠海颐和天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珠海元天锦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珠海地海恒通投资有限公司尽快完成认购对象的有限合伙人的甄选工作。

鉴于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珠海地海恒通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余蒂妮实际控制，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中与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华信泰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余蒂妮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现对珠海华信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信泰）涉及的诉讼事项进行补充披露。

根据公司向控股股东了解和征询，华信泰现涉及诉讼情况说明如下：

2010年4月19日，陈壮群与华信泰共同签订《借款及担保合同》，约定由陈壮群向华信泰提供借款人民币1.85亿元，合同签订后，陈壮群向华信泰提供了人民币1.85亿元借款。借款期限届满后，华信泰部分返还了借款。陈壮群称，截止2012年2月29日，华信泰尚欠其借款总额为人民币壹亿贰仟零肆拾叁万贰仟元整（¥120,432,000元）。陈壮群已于2012年1月冻结了华信泰持有的本公司的16,007,532股无限售流通股及孳息，并于2013年12月30日进行续冻。公司已及时就其股权被冻结的情况进行了公告（详情请参阅临时公告“2012-02号”；“2014-02

号”)。华信泰和陈壮群目前正就还款事宜进行磋商解决。

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诉讼纠纷的进展。

特此公告。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3月15日